

清水湾，淡水湾



SHI YUE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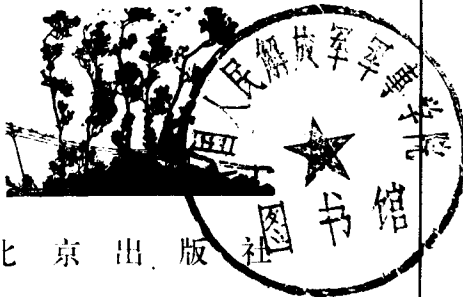
丛书

北京出版社



2 039 1507 7

清水湾，淡水湾



北京出版社

十月丛书

十月丛书

清水湾，淡水湾

*

北 京 出 版 社 出 版

(北京崇文门外东兴隆街 51 号)
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

北 京 印 刷 三 厂 印 刷

*

787×1092毫米 32开本9.75印张 185,000字

1983年3月第1版 1983年3月第1次印刷

印数 1—45,500

书号：10071·448 定价：0.78元

目 录

清水湾，淡水湾·····	姜 滇 (1)
山林雾茫茫·····	莫 伸 (92)
追回的青春·····	叶 辛 (203)

清水湾，淡水湾

姜 滇



财富，对于谁没有吸引力？可是，当今当世，偏偏有人鄙弃它，就象鄙弃权势、贪婪、虚伪和阴谋一样。

那两汪清泉似的凤眼，虽然总是淡淡地看人，却有说不出的明澈。如果真的是两汪泉水，那么，一汪该叫清水湾，一汪该叫淡水湾吧。

久居姑苏，也许并不觉得这城市怎样的清幽，倘若是从外地来，那感觉就大不同了。尤其是上海来客，从喧嚣繁华一下子跌入悠闲清静，便俨然解脱了百般纷扰似的。在这座水乡城市里，如今，仍然看得到古色古香的瓦檐，砌在马路当中的石井栏，刷成青灰色的粉墙，以及粉墙内边探出的花枝。如果立在深巷的小石桥上，看河水悠悠地淌，听橹片咿呀地唱，便又是一番情致。深巷纵横交错，或与小河平行，或与小河相连，姑苏城玲珑精巧，也无非是河多、桥多、巷多，正所谓“绿浪东西南北水，红阑三百九十桥”。小河弯弯，两边尽是住家的墙沿、吊窗，所以，又称水巷。小桥砌成半月形，条石紧紧挤着，高高耸起的圆拱，也不知承受了几朝几代的压力。小巷的路面，多半是碎条子花岗石铺砌的，脚板踏在上面，橐橐地响。倘若立在巷口，向来人问一句话，那娇柔欲滴的吴侬软语，在墙壁上撞出回声来，余韵悠长，会使你觉得这巷子分外地幽深。

苏州与上海，都座落在江南水乡，如此贴近，又情调迥异。上海自有上海的风光，苏州自有苏州的景致，但她们是一对姐妹，有着分不开的渊源。解放前，许多军阀政客、买办商贾，在十里洋场聚敛了大宗财富，便来苏州作寓公。他们往往是乘了沪宁铁路的“飞快车”，两小时便到了苏州，陪着情妇或姨太太狂荡几天，尽情挥霍一番之

后，再回上海滩去拼搏。还有些暴发的阔佬，侵占了不义之财，来这里隐匿，置下花园私宅，养老送终。当然，也有些是为着逃祸避乱，前来觅寻安闲的。总之，表面上平静的姑苏城，实在和大上海有着千丝万缕的维系。有人说，别看姑苏城山明水媚，它一样是深不见底的呢。

翻开历史看一看吧，远的不说，自宋元明清以来，留下了四座代表各朝风格的园林，这便是沧浪亭、狮子林、拙政园和留园，——全是有闲阶级私宅的后花园。即使到了解放初期，这姑苏地面，仍然是遗老遗少、文人墨客和歌妓商贾的汇集之处。如今听说，这些私人花园，一座一座地开发出来，修葺一新，作为园林名胜，供人民游览憩息。而那些隐藏在小巷深处的隐情秘事、奇谈轶闻，也会象曲径通幽的园林一般被挖掘出来么？

却说姑苏城北，有一座北寺塔，其雄伟壮观，盖江南之首。由北寺塔往东南去数里，又有一处名胜，叫双塔，位于定慧寺巷、唐代咸通年间中州人盛楚所捐建的般若院内。它是公元九八四年后宋太宗雍熙年间由王文罕捐建的。双塔各有一个名称，一名舍利塔，一名功德塔。安吉老画师吴昌硕曾在苏州作寓公，塔下也留着他的屐痕，并有“双塔依林表，危楼此暂栖”的吟咏。这两座七级小塔，就气势而言，自然不可与北寺塔相较，而双双倩影，两相映照，也别有一番景致。就在北寺塔与双塔之间，有一条窄巷，叫香雪坊。由西首入巷约百十步，有一座瓦屋。院门面北，三层台阶，俱为青石，而每一档都有裂隙，边缘

棱角皆已磨平。立在门前，透过薄门板的裂缝，可以窥见院内的花草树木。院子不大，与正屋接成一个小小的长方形。院内满目清幽，墙边是一株枇杷树。正屋临院的一面墙，全是薄板条排成，板垣上面，开着吊窗，木框与帘子，都很洁净，看了很觉清爽。住在这屋里的，是一个叫顾丝丝的姑娘，二十四岁年纪，只身一人。她工作的振华丝织厂，离巷子不算很远，徒步来去，也只消二十分钟。这一天早上，七八点钟光景，她正下了夜班，从厂里走出来。单瘦的身影，穿过一条条小巷，轻盈盈的步子，踏下一座座石桥，因为一夜未曾困觉，脸色有些苍白，加上天气微寒，细雨如丝，一阵阵早春的风，将雨线从巷子上空斜抛下来，她那兰花一般细巧的手，撑住伞把，冷得生红生红。但是，瞧见迎面走过来的行人，竹篮里露出碧青碧青的菜梗，金黄鲜嫩的笋尖，她的眼角口边，便漾出一丝笑意来了——淡淡的，蕴蓄的，就象雪梅吐芳似的。

顾丝丝七拐八弯，朝香雪坊走去。——她上班下班，从来不走大街，一是求路近，二是怕喧闹。香雪坊也实在窄小，进出只容两个人并肩。雨天，撑了伞，就是一个人的天地了。雨珠从房檐滴下来，落在石面上，不是淅淅沥沥地响，而是叮叮咚咚地唱。从巷口一直往深处去，石凹里积满了水，象无数面小镜子，反射着白光。

快到家门口了，顾丝丝举起伞，朝前看了看。这一看，不觉愣住了，只见一个中等个儿的男人，正躬着腰，对准门板缝朝里瞅哩。她立刻放慢了脚步，心里怦怦地跳着，只

将伞沿平在眼眉的高度，慢慢地走着。那男人，穿了一件米色防雨卡风衣，他直起腰，从兜里掏出右手，在门板上拍着，“笃笃笃，笃笃笃……”顾丝丝心里一阵疑惑，想到近几个月来发生的一连串不测事件，不觉警惕起来。她只当作没看见，从那男人身后走了过去。雨巷，很长很长，她一边走，一边猜测：是谁呢？大清早，独自来访。走到巷底，她回过身，看见那个男人立在门檐下，面朝着巷道，好象要继续等下去的样子。顾丝丝踱进另一条横巷，立在雨中想主意。她想到陆阿根家去，可是阿根上早班，再说，弄不清这人的来历，也实在不放心。踌躇良久，便毅然折回香雪坊去。

雨打空巷，不免令人发愁。立在顾丝丝门前的男人，半天不见门内动静，料想主人不在。可是巷子里竟然看不到一个行人，这古城的幽静，算是领略了。他想抽一支烟，望望斜飘的雨丝，自己笑着摇了摇头。既然是刻意寻访，那么就耐心地等一会吧。这时候，只见一个撑着黑布伞的姑娘，娉娉婷婷地走过来。

这男人刚踏下石阶，顾丝丝便先开口道：

“僚寻啥人？”

他打量了一下对方：身子纤细，脸皮白嫩，——哦，难怪，水乡人是吃竹笋和茭白长大的。白，白得象剥了壳的茭白心；嫩，嫩得似刚出土的竹笋尖。世人又都说吴语柔软，可是这姑娘，出口不逊，语气生硬，象赌了气似的。

“请问顾丝丝同志是不是住在这里？”

顾丝丝并不回答，只追问一句：

“僚寻伊啥事体？”

这人将米色防雨卡鸭舌帽捏在手里，欠了欠身子：

“我是从上海来的……”

顾丝丝心中不免有些慌乱，一听到上海两个字，表姐那一副假斯文的面孔，七姑妈、四姨妈家那些凶神恶煞的模样，一个个都逼近眼前来。她倒退一步，靠在湿漉漉的墙壁上，心里七上八下，一时不知道怎么办了。

然而，再看这个人的脸，一对眼睛，倒还温和，方腮巴，大耳垂，五官端庄，肤色清润，不象是一般的平民百姓。举止言谈，也彬彬有礼。于是，便稍稍镇静了些。

她故意说：“顾丝丝被人打伤了，住在医院里……”

那人一惊，痛惜道：“我们来迟了……”

“不过，我可以进这屋子，我是她家邻居……请进来歇一息吧！”顾丝丝表面似很沉着，但她自己也没有想到会说出这留有余地的话来。因为，最近常常有不三不四的人打上门来，她从若干苦头中也学到了一点机智。

进得庭院，但见芳草青青，盆栽茂盛。枇杷树下，有一条鹅卵石小路，直通阶前。正屋临院的一面，全用木板隔开，朱漆早剥落了，只有一溜窗棂，是用白坯板垣换过的，十分爽洁。屋里陈设简陋得很，除了床、桌、凳、盆，外加一只竹藤书架，别无其他家什。这对于一个城市居家的姑娘，实在过于寒素了。但床上褥单平平展展，架上书刊整整齐齐。尤其是地面的方砖，虽然古老陈旧，却是清

清爽爽，一尘不染，就象干净人家的地板，是可以赤脚踏上面的。桌上横搁着一把琵琶，枣红的油漆，照得见人影。

然而，顾丝丝毕竟疏忽了。方桌上有一框木制相架，这男同志一眼扫过去，便凝视良久。他看看照片，又细瞅眼前的姑娘，两人竟是一模一样的，不觉咧嘴笑道：

“顾丝丝同志，你真叫我好找呀！我是通过苏州市公安局才查到你的住处的，可是你，还想和我捉迷藏……”

这人五十来岁，一副敦厚宽仁的长者模样，看上去，确乎叫人放心的。然而，在顾丝丝的经历中，也确实有过以怜悯仁慈的外表博得了她的信赖，而一旦漏出真面目，却给了她加倍创痛的事情。但那时多半还不懂事，现在，她已不是一个幼稚天真的姑娘了，虽然还没有一眼便能鉴别善恶的本领，但至少是懂得用点心计了。

顾丝丝只将眉眼略略一抬，斜睨过去，显得很淡漠。

“哦，我叫赵复初，是上海市中级人民法院的。”他一面说，一面递过一个塑料硬卡，“我们之所以要私访，是不想让外界知道和你接触的情况，因为，这牵涉到一笔数量不小的遗产……”

哦，又是遗产！这半年，不就是因为什么遗产，她才悄悄搬到香雪坊来的么。过去，顾丝丝只是从外国小说中读到过这个词，她甚至不明白“遗产”的确切含义。至于“数量不小”，到底是怎样一个数字概念，她更是一点儿想象不出来。

顾丝丝将工作证交还赵复初，抱歉地说：

“对不起僚，前阵子，我真的被打了……”

她不想露出伤痕，转过脸去，泡了一杯茉莉花茶，双手捧到赵复初面前，淡淡一笑，仍旧坐在床边。

赵复初呷了一口花茶，满嘴都是茉莉花的清香，他问道：

“为了什么呢？你能不能详细地谈一谈。”

“其实也无啥好谈。有些人总以为我有钞票，就象苍蝇叮血一样围拢来。”

“你养母临死辰光，什么也没留给你吗？”

“我那时才十岁，是由表姐送回苏州来的，还不懂事。”

“你几岁被领到养母家的？”

“大约是四岁，——后来听养母说的。”

“你养父叫盛祈年么？”

“是格。”

“你记得伊格模样哦？”

“我无见过伊。伊死仔交关年呐，养母独身一人，太孤寂哉，才把我领到上海去的。”

“那么养母是啥辰光死的？”

“六六年夏天，红卫兵抄家之后，心脏病发作……”

“你知道养母留下什么东西给你么？”

“勿晓得。”

一连串问话，一连串回答。不了解顾丝丝家世的人，问不出；顾丝丝也从来没有在别人面前提起过，说它做啥呢？一只孤雏，一个曾经被遗弃的人，回想往事，不免心

酸。但是，毕竟还是有人关注过她，给过她些微的温暖，眼前这位敦厚的长者，也是来雪中送炭的么？

赵复初环顾了一下空荡的四壁，完全想象得出一个孤儿十四年来的艰难困顿。他凝视着姑娘秀气的面颊，沉静双眸，朴素的衣着，温顺的神态，心头不由地泛起一股怜悯之情。那两汪清泉似的凤眼，虽然总是淡淡地看人，却有说不出的明澈。如果真的是两汪泉水，那么，一汪该叫清水湾，一汪该叫淡水湾吧。

赵复初俨然发现了珍宝似的，周身感奋起来，忘掉了事先考虑过的周密的步骤，终于明白地说：

“你的养母留下了一笔遗产，按照法律规定，应该由你继承，如果调查的结果，确无其他直系亲属的话。”

顾丝丝仍旧无动于衷，不以为然地说：

“好比做了一场梦，一惊，吓醒哉。遗产，阿就是人民币啦？我凭空受用，全无这个福份格！”

她淡淡地笑着，象是随随便便地说笑话，又象表露真情。

惊异的是赵复初。

“你当然闷在鼓里，——有好些人，为了争取这笔遗产，和法院闹了半年多，”他没有用“争夺”这个词，觉得很适宜，“呈递申请书，上诉书，私送贿赂，甚至大闹公堂，我们作了缜密的调查，终于找到了你这条线索，可是他们又绝口不交地址……我们也料到，你可能会受到恫吓、威逼甚至暴力……”

“猜得出的，肯定是表姐、姨哥、七姑妈，还有清仁、怀德一班人……”

“清仁、怀德，你的亲哥哥，是么？”这一班人，赵复初都领教过了。

“连他们也不肯放过我。去年，上海街道送来一笔生活津贴，他们全都涌上来，七缠八缠，几乎要逼死我。我手一松，干脆分光，省得烦恼。谁料到从那以后竟成了填不满的无底洞……”

赵复初故意学着苏州方言，说：

“拼命想格，偏偏得勿到；勿想要格，送上门来哉！”

两人只顾说话，竟把窗外的雨声忘掉了。这时风雨渐停，天光微露，赵复初走到院里，看着冷雨中一盆快要绽蕾的杜鹃，很有感触地说：

“常听人说，苏州人都很爱花，这次亲眼见到，果真如此。苏州真是个清静幽雅的地方啊！”

顾丝丝说：“如今，观前街也和上海一样闹忙了。可是青年人还是喜欢一对对地朝上海跑。”

他们这样悠闲地谈论风土人情，随便起来了。赵复初跨出院门之前，关照道：

“这事最后的判决，还有一段日子，你千万别声张出去。明天，你一个人悄悄地到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来吧，我们再商谈一次，好么？”

他离开了雨巷，渐渐远去了。顾丝丝半个身子靠在门框上，望着烟雨中迷迷濛濛的身影。这位不速之客的来访，

象是在平静的水面上激起了一个巨大的波澜。直到那米色的一团消失在小巷尽头之后，好久好久，她才回到小院里去。面对着这座古色古香的孤居陋室，她怀里抱着那把琵琶，真的相信是做了一个梦。

第二天，顾丝丝如约来到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，只听见别人喊“上海来的赵院长”，这倒叫顾丝丝吃了一惊。赵复初笑咪咪地给她倒茶，端凳，屋子里只留下他们俩人的时候，赵院长明明白白地说：

“这笔遗产，数字相当可观，现金存折十五万元，加上金银、首饰、古玩和字画，总共约十八万元之巨。社会主义法制，对个人财产是保护的，这笔遗产封存了十四年，现在应该交还给合法的继承人了。”

一夜之间，从孤儿成为富翁——这不是天方夜谭里的故事，也并非荒诞不经的梦幻，而是活生生的现实，这能不叫一个女孩儿家又惊又喜么！

二

她不是没有做过黄金梦，尤其是遭到冷遇的时候。

直到如今，顾丝丝仍不大肯到阊门一带去。观前街兴盛之前，阊门是旧苏州的中心，水陆码头，闹忙异常。阊门近边，有一条书院街。这十里书院，如今显得古旧而冷寂了。可是，只要读一读历代文人墨客的清词丽句，便可想象出那时的盛况。顾丝丝只知道，自己出生在那条一年到头都是湿漉漉的石板街上；至于她母亲的模样，父亲的

身世，却一概不知。她不喜欢这条街，甚至不想看到这条街，与其说没有感情，倒不如说缺少童年生活的记忆。父亲大概是在她出生那年死去的。大姑妈说，爸爸早先也和姑父一起做生意，后来潦倒了，身子也垮下来，死的那年才四十岁……现在想起来，大姑妈好象在哄小孩，——那时，丝丝确实是一个孩子呀。那么妈妈呢，妈妈为什么要遗弃自己的亲骨肉？听别人说，妈妈一生好吃懒做，爸爸的身子，就是她拖坏的。爸爸一死，妈妈只得靠借债过日子；出去做帮佣，又碍面子，所以就把丝丝给了人家。但是，大姑妈说，不能全怪她妈。大姑妈怜悯丝丝这孩子，怕她妈的坏脾气使孩子受委屈，便领去做养女，——自从大姑父死后，她孤零零一人；钱，倒是一辈子也受用不尽，可是钱买不来骨肉之情呀。顾丝丝有时想，世间的事情怎么这么奇怪，有钱人家偏偏没有儿女，这大约是对富有的一种惩罚吧。

四岁时候的事情，她是怎么也记不清了。屈指算来，那是一九六一年，大姑妈怎么来到书院街，怎么给她换了一套新衣裳，怎么抱在怀里上火车……这一切，都是后来听大姑妈讲的。那时的苏州火车站，还矗立着一座青砖砌的塔楼。广场不大，全用花岗石铺砌，苗圃里的花，一定静静地开放着。上下车的旅客，也一定不会象现在这样多。她只记得大姑妈后来老是说，她刚到上海那时，又瘦又黄，一吃牛奶就泻肚子，以后当然是适应了，再后来，吃什么都要抹一层奶酪……

顾丝丝一生都不能原谅自己的妈妈。一个不能克勤克俭持家过日子的女人，便失去了做母亲的品格。固然，父亲病死之后，全家一下子失去了生活的依靠，但是，同样艰难的担子换在别人肩上，也许就挺着脊梁走过来了。顾丝丝所不能原谅的，就是自己曾经是一只孤雏的这段历史。这是生命中一段耻辱呀！——她毕竟是被自己的妈妈遗弃的孤儿，不管养母对她如何地亲同骨肉，也不管她后来的一段生活，如何地养尊处优。顾丝丝和她母亲，后来再也没有见过面。记忆里，既没有妈妈的形象，也不知道妈妈哪一年离开了人间——或许就在顾丝丝给大姑妈做女儿的年代里吧。女儿的心并不是冷酷的，然而她不能原谅一个不清正的妈妈。尤其是在抛弃了小女儿之后，也并没有把两个儿子——清仁和怀德——教养好。他们也象妈妈一样不清正。

书院街的景致并不坏。好些远道来客，凡是迷恋苏州山川风物的，无不前来瞻仰它的古色古香。然而，曾经从这里飞出去的一只孤雏，却再也不愿意飞来看它一眼。有时候，顾丝丝真想让童年生活的记忆全化为一片空白，就好比书院街在一场大火之后，已经荡然无存一样。

是的，如果没有上海的那座花园洋房，没有在那里度过的奇迹般的少年时代，如果没有经历过那梦幻一般的豪华生活，那么，以后日子里的清贫、艰辛和冷遇，便不会造成难以磨灭的创痛。人是经不起对比的。苦与甜，冷与热，痛苦与欢乐，灾难与幸福……仅仅二十多个春秋，这